
检索号	2017-HP-057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 年 3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有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做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简况.....	8
三、环境质量状况.....	9
四、评价适用标准.....	11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2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5
七、环境影响分析.....	16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21
九、结论与建议.....	22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8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	/				
建设单位负责人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
建设地点	/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	行业类别及代码	电力供应业, D4420		
占地面积 (m ²)	/	绿化面积 (m ²)	/		
总投资 (万元)	/	其中: 环保投资 (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经费 (万元)	/	投产日期	/		
输变电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为户外型变电站, 变电站原有 2 台主变, 容量为 2×120MVA (#1、#2), 220kV 出线 2 回; 本期将主变增容为 2×180MVA (#1、#2), 新增 220kV 出线 2 回; (2) 建设沭阳变至童庄变 220kV 线路: 线路路径总长约 16.4km, 全线采用同塔双回架设。					
水及能源消耗量	/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少量	柴油 (吨/年)	/		
电 (度)	/	燃气 (标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它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污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废水类型: 生活污水 排水量: 少量 排放去向: 经化粪池处理后, 定期清理, 不外排					
输变电设施的使用情况: 220kV 输变电工程运行时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影响。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由来

220kV 童庄变电站位于宿迁沭阳电网北部，于 1998 年建成投运，主供沭阳县中心城区及国家级沭阳开发区，供电负荷较大，预计至 2019 年童庄变负荷将达到 200MW，若以目前 $2 \times 120\text{MVA}$ 主变运行，主变负载率达 87.7%，主变已重载。因此，为满足该区域用电增长的需要，提高该地区供电的可靠性，改善该地区的电网结构，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于 2019 年建设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具有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要求，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据此，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委托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接受委托后，我公司通过资料调研、现场勘察、评价分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对项目周围环境进行了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工程规模

(1)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为户外型变电站，变电站原有 2 台主变，容量为 $2 \times 120\text{MVA}$ (#1、#2)，220kV 出线 2 回；本期将主变增容为 $2 \times 180\text{MVA}$ (#1、#2)，新增 220kV 出线 2 回；

(2) 建设沭阳变至童庄变 220kV 线路：线路路径总长约 16.4km，全线采用同塔双回架设。

3. 地理位置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位于宿迁市沭阳县境内，其中 220kV 童庄变电站位于 G2 京沪高速沭阳收费站西北侧，变电站周围主要为农田和厂房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农田、民房和厂房等

4. 变电站平面布置

220kV 童庄变电站采用户外型布置，变电站内设有综合楼一座、位于站区中部西侧，主变位于站区中央，220kV 配电装置布置于站区南部，110kV 配电装置布置于站区北部。前期工程中，站内设有一座 60m^3 的事故油池，变压器下设有事故有坑，可以满足事故时变压器油的临时贮存。

5. 220kV 线路路径

童庄变至沭阳变 220kV 线路自童庄变 220kV 构架向西南出线，跨迎宾大道后沿宿迁大道西侧向南走线，跨苏州路后沿苏州路南侧向东走线，至京沪高速公路后右转沿高速公路西侧向南走线，在徐庄南侧跨越 G205 国道，左转跨越京沪高速公路后下钻 550kV 姚旗线后平行 500kV 姚旗线路向南走线，在毛单庄北侧跨龙圩~新长 220kV 线路后左转平行该线向东，至东小店乡南侧、沭阳变电站北侧后右转向南、向西进入沭阳变电站 220kV 构架。

6. 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的建设，可保障沭阳县中心城区及国家级沭阳开发区的用电的稳定性，提高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有力地保证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7. 规划相符性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位于宿迁市沭阳县境内，其中 220kV 童庄变电站位于 G2 京沪高速沭阳收费站西北侧，变电站周围主要为农田和厂房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农田、民房和厂房等。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 220kV 沭阳变至童庄变线路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变电站和配套线路评价范围不涉及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由于本工程线路总体上为南北走向，线路路径必须跨越柴米河，本工程线路在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时采用一档跨越，不在管控区中立塔，不影响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的主导生态功能。

本工程 220kV 童庄变电站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路径选址已取得沭阳县人民政府的同意。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同时也符合电力发展规划的要求。

编制依据:

1. 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修正版),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版), 2008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正版),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修订版),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第 253 号, 1998 年 11 月 29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订版), 2015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 国家发改委第 21 号令, 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 环发[2012]77 号, 2012 年 7 月 3 日施行
- (11) 《关于进一步加强输变电类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管工作的通知》, 环办[2012]131 号, 2012 年 10 月

2. 地方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 《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修正版), 1997 年 7 月 31 日起施行
- (2)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苏政发[2013]113 号, 2013 年 8 月 30 日起施行
- (3)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 2012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 (4) 《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停止执行<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第四十四条处罚权限规定的决定》(2004 年 12 月 21 日江苏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93 号公布), 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

3. 评价导则、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面水环境》(HJ/T2.3-1993)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
- (7)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8)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 (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
- (10)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行业规范

- (1) 《城市电力规划规范》(GB/T 50293-2014)
- (2) 《220kV~750kV 变电站设计技术规程》(DL/T5218-2012)
- (3) 《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

5. 评价因子

表 2 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施工期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水环境	/	/	生活污水	/
	大气环境	/	/	施工扬尘	/
	生态环境	/	/	水土流失、土地占用、 植被恢复	/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T	工频磁场	μT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6. 评价工作等级:

(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220kV 变电站为户外型, 配套 220kV 线路为架空线路, 且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5m 范围内存在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

变电工程》(HJ24-2014)中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划分(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中表 1.4),本项目 220kV 变电站和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评价工作等级均为二级。(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沭阳县环境保护局盖章同意的噪声执行标准,本项目变电站所处地区位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地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建设项目在 3 类地区的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本工程拟建线路沿线经过《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2 类、3 类和 4a 类地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 2.1-2011),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由于噪声贡献值较低,影响范围较小,目前尚无架空线路噪声源强数据来源,无法采用模式计算方法预测其对声环境的影响,本工程拟采用类比方法进行评价。

(3)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变电站站址及输电线路不涉及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本工程变电站为主变扩建工程,直接在原站址内进行,不需要新征用地,不需要进行土地开挖等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位于原厂界(或永久用地)范围内的工业类改扩建项目,可做生态影响分析。本工程输电线路路径总长约为 16.4km(小于 50km),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中表 1,确定本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由于本工程输电线路为线性工程点状占地,因此生态环境影响分析适当简化。

(4)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因此,水环境影响仅作简单分析。

7.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确定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下:

表 3 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220kV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40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变电站围墙外 100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	站场围墙外 500m 范围内的区域
220kV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	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内的带状区域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沭阳县地处江苏北部，沂沭泗水下游，属鲁南丘陵与江淮平原过渡带。东与连云港接壤，南与淮安市毗邻，西倚宿迁，北接徐州，是徐、连、淮、宿四市结合部。沭阳县地形呈不规则方形，地势西高东低，大部分地面高程在 7~4.5m。县内最高峰韩山海拔 70m，除潼阳、茆圩、刘集、悦来等乡镇有些岗岭外，土地平衍、河网密布，有新沂河、淮沭新河等 29 条河流纵横沭阳县境内。

沭阳县属于暖温带季风气候，全境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量丰沛。年平均气温 13.8℃。历年最高气温一般在 35℃~38℃之间，最低气温在-4℃~-5℃左右。年平均日照时数 2363.7 小时，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5%，年平均风速为 2.8m/s，年平均降水量 937.6mm。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位于宿迁市沭阳县境内，其中 220kV 童庄变电站位于 G2 京沪高速沭阳收费站西北侧，变电站周围主要为农田和厂房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农田、民房和厂房等。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 220kV 沭阳变至童庄变线路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变电站和配套线路评价范围不涉及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评价范围内没有国家需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此外，根据现场勘查，本工程附近未发现有价值的文物。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建设地点周围同类型电磁污染源为 220kV 童庄变、220kV 童新线、500kV 姚旗线、220kV 龙圩至新长线路等，其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为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电磁环境、生态环境等）

监测结果表明，220kV 童庄变电站四周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66.5V/m~132.5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67 μ T~0.248 μ T；变电站周围敏感目标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8.5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36 μ T，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1V/m~232.4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19 μ T~0.460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监测结果表明，220kV 童庄变电站四周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7.3dB(A)~62.1dB(A)、夜间噪声为 44.5dB(A)~53.3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4.9dB(A)、夜间噪声为 42.6dB(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本工程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有 1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约 1 座工厂，详见表 8；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有 16 处电磁敏感目标、11 处声环境敏感目标，约 97 户民房、1 处养殖场、11 座工厂、2 间看护房、2 处酒店、1 排商铺、2 间门卫、1 栋办公楼、23 栋住宅楼、1 处物流园、2 处科技园，可能跨越其中的 23 户民房、1 处养殖场，2 处工厂。

本工程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特殊保护的地区，评价范围内没有国家需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 220kV 沭阳变至童庄变线路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范围：柴米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二级管控区管控措施：洪水调蓄区内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禁止在行洪河道内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和高秆作物；在船舶航行可能危及堤岸安全的河

段，应当限定航速。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公众曝露限值，即工频电场限值：4000V/m；工频磁场限值：100μT。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 声环境： 变电站：站址四周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昼间为 65dB(A)，夜间为 55dB(A)； 输电线路：位于农村地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在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执行 2 类标准；在以工业生产、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的区域，执行 3 类标准；在交通干道两侧一定距离内的声环境敏感建筑物，执行 4a 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厂界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为 65dB(A)，夜间为 55dB(A)。 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为 70dB(A)，夜间为 55dB(A)。
总量控制指标	无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 施工期

1) 变电站

220kV 童庄变增容扩建工程在现有变电站内进行, 不需要新增土地占用, 不需要土建施工, 施工过程中采用机械施工和人工施工相结合的方法, 施工范围较小, 只会产生短暂的车辆及安装噪声, 无其他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拆除的旧主变由供电公司统一回收利用。

2) 架空输电线路

高压输电线路建设采用张力架线方式。在展放导线过程中, 展放导引绳需由人工完成, 但由于导引绳一般为尼龙绳, 重量轻、强度高, 在展放过程中仅需清理出很窄的临时通道, 对树木和农作物等造成的影响很小, 且在架线工程结束后即可恢复到原来的自然状态。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有施工噪声、扬尘、废(污)水、固废, 此外表现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本工程为输变电工程, 即将高压电流通过送电线路的导线送入下一级或同级变电站, 变电后送出至下一级变电站。输变电工程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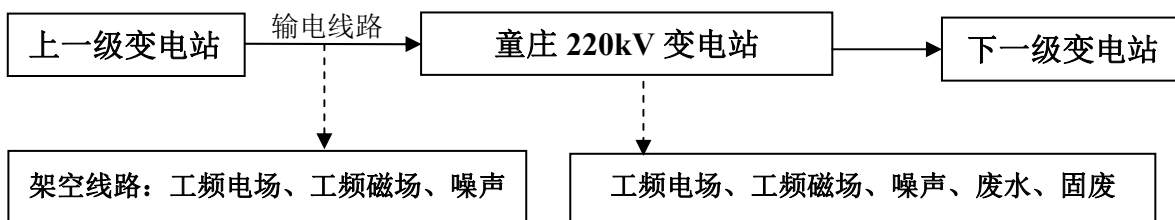


图 1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污染分析:

1. 施工期

(1) 施工噪声

施工期材料运送所使用交通工具和施工期机械运行产生噪声。

(2) 施工废水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几乎无施工废水产生。

(3) 施工废气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

(4) 施工固废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拆除的旧主变由供电公司回收利用。

(5) 生态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主要影响为土地占用。本工程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在现有变电站内进行，不需要新增土地占用，本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塔基处及施工期的临时占地。工程临时占地包括牵张场等线路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此外，线路施工时对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植被，可能会造成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变电站及输电线路在运行中，会形成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变电站的主变和高压配电装置、输电线路在运行时，由于电压等级较高，带电结构中存在大量的电荷，因此会在周围产生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同时由于电流的存在，在带电结构周围会产生交变的工频磁场。

(2) 噪声

220kV 变电站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主变压器。按照我省电力行业目前采用的主变噪声控制要求，主变 1m 处的噪声限值约为 70dB(A)。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

(3) 生活污水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

(4) 固废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

变电站内的蓄电池是直流系统中不可缺少的设备，当需要更换时，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

(5) 环境风险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是变压器油的泄漏。本工程将采取事故油池、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等措施，降低事故风险概率，减轻事故的环境影响。

变电站内设置 1 座事故油池（容积约 60m³），变压器下设置事故油坑，事故油坑与事故油池相连，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事故时排出的油经事故油池统一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少量	少量
水 污 染 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少量	排入临时化粪池, 及时清理, 不外排
	变电站	生活污水	少量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电磁 环境	变电站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	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 μ T 其中架空线路经过耕地等: <10kV/m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少量	及时清理, 不外排
		拆除的旧主变	2 台	由供电公司回收利用
	变电站	生活垃圾	少量	定期清理, 不外排
		废旧蓄电池	少量	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
噪 声	施工场地	施工机械 噪声	60dB(A)~84dB(A)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相应要求
	变电站	噪声	距离主变 1m 处噪声不高于 70 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架空线路	噪声	很小	影响很小
其他	主变油污, 发生事故时最终全部排入事故油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 本工程 220kV 沭阳变至童庄变线路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此外变电站和配套线路评价范围不涉及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由于本工程中输电线路跨越洪水调蓄区时, 采用一档跨越方式跨越, 不在管控区内立塔, 在施工过程中禁止在管控区设置牵张场、临时堆(弃)土场、宿营地等临时施工占地, 禁止向管控区内倾倒垃圾和排放施工废水、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避开雨季, 工程能够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中对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的管控措施要求。

本工程变电站和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 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 缩小施工范围, 少占地, 少破坏植被, 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 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 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 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为: 噪声、扬尘、废水、固废, 此外主要环境影响还表现为对生态的影响。

(1) 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变电站及线路施工会产生施工噪声, 主要有运输车辆的噪声以及基础、架线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和土地开挖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等。本工程变电站施工过程中, 不需要新增土地占用, 不需要土建施工; 线路施工过程中, 噪声主要来自土地的开挖、各牵张场内的牵张机、绞磨机等设备, 其声级一般为 60dB(A)~84dB(A)。

工程施工时通过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 控制设备噪声源强; 设置围挡, 削弱噪声传播; 加强施工管理, 文明施工, 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 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要求。

本工程施工量小、施工时间短, 对环境的影响是小范围的、短暂的, 随着施工期的结束, 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消失, 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2) 施工期扬尘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土建施工的开挖作业、建筑装修材料的运输装卸、施工现场内车辆行驶时产生的扬尘等。

施工过程中, 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弃物时, 必须密闭, 避免沿途漏撒; 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 合理装卸, 规范操作; 对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进行冲洗、限制车速, 减少或避免产生扬尘; 施工现场设置围挡, 施工临时中转土方以及弃土弃渣等要合理堆放, 定期洒水进行扬尘控制; 施工结束后, 按“工完料尽场地清”的原则立即进行空地硬化和覆盖, 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3) 施工期废污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

变电站在施工阶段,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变电站现有化粪池, 定期清理; 线路施工阶段, 施工人员居住在施工点附近租住的单位宿舍内, 生活污水排入居住点的化粪池中及时清理。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不会影响周围水环境。

(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两类，以及拆除的旧主变。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若不妥善处置会产生水土流失等环境影响，产生的生活垃圾若不妥善处置则不仅污染环境而且破坏景观。

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别收集堆放；弃土弃渣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对于不能平衡的弃土弃渣和生活垃圾合理妥善处理处置，拆除的旧主变由供电公司回收利用。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1) 土地占用

本工程变电站扩建工程位于原站址内，不新增土地占用，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塔基处及施工期的临时占地。工程临时占地包括牵张场等线路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2) 植被破坏

变电站在原站址内扩建，不进行土建施工，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输电线路临时施工占地及时进行复耕、固化或绿化处理，景观上做到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3) 水土流失

输电线路土建施工时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临时堆土等，若不妥善处置均会导致水土流失。施工时通过先行修建挡土墙、排水设施；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季土建施工；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等措施，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

(4) 洪水调蓄区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 220kV 沭阳变至童庄变线路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变电站和配套线路评价范围不涉及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

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具体管控措施见表 10。

表 10 本工程涉及生态红线区域的具体范围及管控措施

红线区域名称	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主导生态功能	洪水调蓄
具体范围	柴米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管控措施	洪水调蓄区内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禁止在行洪河道内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和高秆作物；在船舶航行可能危及堤岸安全的河段，应当限定航速。

由于本工程中输电线路跨越洪水调蓄区时，采用一档跨越方式跨越，不在管控区内立塔，在施工过程中禁止在管控区设置牵张场、临时堆（弃）土场、宿营地等临时施工占地，禁止向管控区内倾倒垃圾和排放施工废水、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避开雨季，工程能够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中对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的管控措施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施工管理，本工程施工期的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

1.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通过类比分析和理论计算，在采取本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220kV 童庄变电站四周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亦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1）变电站

220kV 童庄变周围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现状监测结果表明，220kV 童庄变站址周围测点处声环境满足相应标准。

宿迁 220kV 童庄变增容扩建工程将#1、#2 主变容量由 120MVA 增容至 180MVA，只需要对主变压器进行更换，不新增变压器。经过现场实测，距现有#1 主变 1m 处的主变噪声值为 70.8dB(A)，距现有#2 主变 1m 处的主变噪声值为 71.0dB(A)，本期增容扩建时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时明确要求主变电压器供货商所提供主变必须满足在距主变 1m 处的噪声限值不大于 70dB(A)，因此，本期扩建后变电站厂界排放噪声会适当降低，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变电站周围环境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2）输电线路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为预测本工程 220kV 同塔双回输电线路建成投运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选取已经正常运行的南通地区 220kV 洲丰 4H47/4H48 线进行类比分析。

本次环评中220kV输电线路采用同塔双回路架设，按照类似本项目的建设规模、电压等级、容量、架线型式及使用条件等原则，选择已运行的输电线路作为类比线路。

由类比分析结果可知，本工程 220kV 同塔双回架设线路正常运行时对声环境的贡献值很小。

另外，架空线路在设计施工阶段，使用加工工艺先进、导线表面光滑的导线、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以降低可听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可进一步

减小。

3. 水环境影响分析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4. 固废影响分析

变电站日常巡视、检修等工作人员所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影响。

变电站内的蓄电池是直流系统中不可缺少的设备，当需要更换时，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

5. 环境风险分析

本工程的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变压器油。变压器油是由许多不同分子量的碳氢化合物组成，即主要由烷烃、环烷烃和芳香烃组成。主要风险是变压器油的泄漏。

220kV 变电站为户外型布置，变电站内设置 1 座事故油池，容积 60m³，变压器下设置事故油坑，事故油坑与事故油池相连。事故油池底部和四周设置防渗措施，确保事故油和油污水在存储的过程中不会渗漏。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须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严禁外排，不得交无资质单位处理。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 物	施工场地	扬尘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能够有效防止 扬尘污染
水污 染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不外排	对周围水环境影响 较小
	变电站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电 磁 环 境	变电站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对变电站的电气设备进行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选用具有抗干扰能力的设备，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等。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100μT 其中架空线路经过耕地等：<10kV/m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外排，不会对周 围环境产生影响
		拆除的旧主变	由供电公司回收利用	
	变电站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废旧蓄电池	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噪 声	施工场地	噪声	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	满足《建筑施工场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中相应要求。
	变电站	噪声	变电站选用低噪声主变，变电站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相对集中布置，充分利用场地空间以衰减噪声	厂界噪声满足《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限值
	架空线路	噪声	提高导线加工工艺使导线表面光滑、提高导线对地高度	影响很小
其他	主变油污，发生事故时最终全部排入事故油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 220kV 沭阳变至童庄变线路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此外变电站和配套线路评价范围不涉及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由于本工程中输电线路跨越洪水调蓄区时，采用一档跨越方式跨越，不在管控区内立塔，在施工过程中禁止在管控区设置牵张场、临时堆（弃）土场、宿营地等临时施工占地，禁止向管控区内倾倒垃圾和排放施工废水、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避开雨季，工程能够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中对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的管控措施要求。 本工程变电站和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九、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项目概况及建设必要性:

1) 项目概况:

①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为户外型变电站, 变电站原有 2 台主变, 容量为 $2 \times 120\text{MVA}$ (#1、#2), 220kV 出线 2 回; 本期将主变增容为 $2 \times 180\text{MVA}$ (#1、#2), 新增 220kV 出线 2 回;

②建设沭阳变至童庄变 220kV 线路: 线路路径总长约 16.4km, 全线采用同塔双回架设;

本工程 220kV 架空线路采用 $2 \times \text{JL/G1A-630/45}$ 钢芯铝绞线。

2) 建设必要性: 220kV 童庄变电站位于宿迁市沭阳县境内, 为满足该区域用电增长的需要, 提高该地区供电的可靠性, 改善该地区的电网结构,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于 2019 年建设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具有必要性。

(2) 产业政策相符性: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的建设, 可保障泗阳经济开发区北部、沭阳县城北部的南刘集、八集等乡镇的用电的稳定性, 提高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 有力地保证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 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3) 选址合理性: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位于宿迁市沭阳县境内, 其中 220kV 童庄变电站位于 G2 京沪高速沭阳收费站西北侧, 变电站周围主要为农田和厂房等, 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农田、民房和厂房等。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 本工程 220kV 沭阳变至童庄变线路跨越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二级管控区), 此外变电站和配套线路评价范围不涉及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本工程 220kV 童庄变电站站址和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路径选址已取得沭阳县人民政府的同意。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 同时也符合电力发展规划的要求。

(4)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1) 电磁环境: 220kV 童庄变电站四周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66.5V/m~132.5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67 μ T~0.248 μ T; 变电站周围敏感目标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8.5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36 μ T, 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1V/m~232.4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19 μ T~0.460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2) 声环境: 220kV 童庄变电站四周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7.3dB(A)~62.1dB(A)、夜间噪声为 44.5dB(A)~53.3dB(A), 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4.9dB(A)、夜间噪声为 42.6dB(A), 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 类标准要求。

(5) 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理论分析, 220kV 童庄变电站投运后变电站四周的环境噪声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通过类比分析, 220kV 童庄变电站四周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通过理论计算和类比分析, 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6) 环保措施:

1) 施工期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 施工现场设置围挡, 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 定期洒水, 对空地硬化和覆盖, 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化粪池, 及时清理; 施工时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 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 夜间不施工; 施工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加强施工管理, 缩小施工范围, 少占地, 少破坏植被, 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 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 以利于植被恢复。

2) 运行期

①电磁环境: 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 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 降低电磁影响。输电线路通过采取以下措施, 确保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

a) 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b) 220kV 同塔双回输电线路经过耕地及其他公众偶尔停留、活动场所时,导线对地距离应不小于 6.5m。

c) 本工程 220kV 架空线路跨越或邻近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应保证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有一定的垂直距离。具体要求如下:

- 220kV 线路采用同塔双回同相序架设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13m。
- 220kV 线路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架设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9m。

②噪声:选用低噪声主变,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时明确要求主变电压器供货商所提供主变必须满足在距主变 1m 处的噪声限值不大于 70dB(A);此外,变电站合理布局,将高噪声的设备相对集中布置,充分利用场地空间以衰减噪声;架空线路建设时使用加工工艺先进、导线表面光滑的导线、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以降低可听噪声,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声环境影响很小。

③水环境: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理,不外排。

④固废: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影响。当蓄电池需要更换时,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

⑤环境风险: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是变压器油的泄漏。本工程将采取事故油池、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等措施,降低事故风险概率,减轻事故的环境影响。

变电站内设置 1 座事故油池(容积约 60m^3),变压器下设置事故油坑,事故油坑与事故油池相连,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事故时排出的油经事故油池统一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

综上所述,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符合区域总体发展规划,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等可以稳定达标,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能符合相关环保标准,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建议:

工程建成后应及时报环保部门申请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1.1-1。

表 1.1-1 本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内容	规模	
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	220kV 童庄变电站（户外型）	原有	2×120MVA（#1、#2）
		本期	将原有主变更换为 2×180MVA（#1、#2）
		远景	2×180MVA（#1、#2）
	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	建设沭阳变至童庄变 220kV 线路：线路路径总长约 16.4km，全线采用同塔双回架设； 本工程 220kV 架空线路采用 2×JL/G1A-630/45 钢芯铝绞线。	

1.2 评价因子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表 1.2-1。

表 1.2-1 环境影响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T	工频磁场	μT

1.3 评价标准

电磁环境中公众曝露限值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标准，即工频电场：4000V/m；工频磁场：100μT。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

1.4 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 220kV 变电站为户外型，220kV 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5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划分，本项目变电站和 220kV 输电线路评价工作等级均为二级。

表 1.4-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220kV	变电站	户外式	二级
		输电线路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5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架空线	二级

1.5 评价范围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表 1.5-1。

表 1.5-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220kV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40m 范围内的区域
220kV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40m 范围内的区域

1.6 评价重点

电磁环境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行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对工程附近敏感目标的影响。

1.7 电磁环境保护目标

本工程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有 1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约 1 座工厂，详见表 1.7-1；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有 16 处电磁敏感目标，约 97 户民房、1 处养殖场、11 座工厂、2 间看护房、2 处酒店、1 排商铺、2 间门卫、1 栋办公楼、23 栋住宅楼、1 处物流园、2 处科技园，可能跨越其中的 23 户民房、1 处养殖场，2 处工厂。

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次环评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工程所经地区的电磁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2.1-1 所示。

表 2.1-1 本工程电磁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序号	工程名称	工频电场强度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μT)
1	220kV 变电站站址四周	1.6~3.2	0.067~0.248
2	变电站周围敏感目标	8.5	0.036
3	配套 220kV 线路沿线周围	1.1~232.4	0.019~0.460
标准限值		4000	100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μ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3.1 变电站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分析

为预测本工程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建成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站址周围环境的影响，选取电压等级、布置方式、建设规模及主变容量类似的扬州 220kV 六圩变电站（户外型）作为类比监测对象。

从类比情况比较结果看，220kV 童庄变和 220kV 六圩变电压等级和主变容量相同，均为户外型布置，且总平面布置类似；220kV 出线方式及规模相同，变电站占地面积童庄变大于六圩变，因此 220kV 童庄变本期投运后理论上对周围环境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贡献值比 220kV 六圩变小，类比较为保守。因此，选取 220kV 六圩变作为类比变电站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220kV 六圩变电站厂界周围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43.1V/m~1374.6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为 0.055 μ T~0.705 μ T。监测断面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5.3V/m~1374.6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为 0.022 μ T~0.705 μ T。分别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通过对已运行的六圩 220kV 变电站的类比监测结果，可以预测 220kV 童庄变电站本期工程建成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相应的评价标准要求。

3.2 架空线路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理论预测分析

（1）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理论计算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附录 C 和附录 D 中的高压交流输电线路下空间工频电磁场强度的计算模式，计算不同架设方式时，220kV 架空线路下方不同净空高度处，垂直线路方向 0m~50m 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根据《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要求，220kV 架空线路导线与建筑物之间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得小于 6m，因此 220kV 同塔双回预测高度从 6m 开始计算。

此外，本期 220kV 线路边导线两侧 40m 范围内有多处高层敏感目标，分别选取 1 处距离较近（沐阳香舍丽大酒店，最近处为 7 层平顶）和 1 处层高较高的

敏感目标（沭阳软件园，40 层平顶），计算线路投运后对敏感目标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

沭阳香舍丽大酒店和沭阳软件园均位于本项目线路南侧，计算本次线路投运后对敏感点各层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考虑最不利情况，采用本工程直线塔最低呼高 27m，对应该呼高导线高度约为 22m。按同相序考虑预测。

（2）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计算结果分析

①当 220kV 输电线路经过耕地及其他公众偶尔停留、活动场所时，当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非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高度 6.5m 架设，在叠加背景值（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 232.4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最大值为 0.460 μ T）影响后，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满足耕地等场所电场强度 10kV/m 的控制限值要求；当 220kV 输电线路经过建筑物附近时，在叠加背景值（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 232.4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最大值为 0.460 μ T）影响后，220kV 同塔双回线路采用同相序架设导线对地高度不低于 13m 时、220kV 同塔双回线路采用逆相序架设导线对地高度不低于 9m 时，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的 4000V/m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②根据以上的预测计算结果，结合《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要求，本工程 220kV 架空线路跨越或邻近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应保证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有一定的垂直距离。具体要求如下：

- 220kV 线路采用同塔双回同相序架设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13m。
- 220kV 线路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架设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9m。

③当预测点与导线间净空高度相同时，架空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随着预测点距线路走廊中心投影位置距离的增大呈递减趋势。因此，本项目 220kV 线路经过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在满足上述要求的架设高度要求下，其结果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④本期线路边导线 40m 区域内有多处高层敏感目标，由表 3.2-7 预测结果可

知，线路建成投运后，沭阳香舍丽大酒店和沭阳软件园各层位置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可满足相关标准限值。

3.3 架空线路类比分析

按照类似本工程的电压等级、架线型式、架线高度、环境条件及运行工况等原则确定相应的类比工程。工频电场和线路的运行电压有关，相同电压等级情况下产生的工频电场大致相同，工频磁场与线路的运行负荷成正比，线路负荷越大，其产生的工频磁场也越大。

本次环评中的架空输电线路采用 220kV 同塔双回路架设（导线型号为 2×JL/G1A-630/45 钢芯铝绞线），按照类似本工程的建设规模、电压等级、容量、架线型式及使用条件等原则，分别选择已运行的输电线路作为类比线路。

从类比可见，220kV 洲丰 4H47/4H48 线测点处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7.1V/m~756.0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32μT~0.502μT，分别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μT 公众暴露限值要求。

通过类比分析，架空输电线路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一般随导线对地高度的增高而逐渐减少，随距离的增大而逐渐减少，最大值一般都出现在边导线附近。从类比检测可知，对于同类型的架空输电线路，只要导线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其线路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均小于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均小于 100μT。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4.1 变电站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响。

4.2 输电线路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a) 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b) 220kV 同塔双回输电线路经过耕地及其他公众偶尔停留、活动场所时，导线对地距离应不小于 6.5m。

c) 本工程 220kV 架空线路跨越或邻近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应保证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有一定的垂直距离。具体要求如下：

- 220kV 线路采用同塔双回同相序架设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13m。
- 220kV 线路采用同塔双回逆相序架设跨跨越房屋时，导线对有关人员活动区域楼层的垂直距离不小于 9m。

5 电磁专题报告结论

(1) 项目概况

①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为户外型变电站，变电站原有 2 台主变，容量为 $2 \times 120\text{MVA}$ （#1、#2），220kV 出线 2 回；本期将主变增容为 $2 \times 180\text{MVA}$ （#1、#2），新增 220kV 出线 2 回；

②建设沭阳变至童庄变 220kV 线路：线路路径总长约 16.4km，全线采用同塔双回架设；

本工程 220kV 架空线路采用 $2 \times \text{JL/G1A-630/45}$ 钢芯铝绞线。

(2)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mu\text{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类比分析，220kV 童庄变电站四周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理论计算和类比分析，配套 220kV 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响。架空线路建设时，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线路路径应尽可能避开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必须跨越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时，按本报告要求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确保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

(5) 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宿迁 220kV 童庄变电站增容扩建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投入运行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应评价标准。